

证券代码：837023

证券简称：芭薇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102

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为进一步完善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治理结构，根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内部审计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于2024年9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》，同意裴仲媛女士（简历如下）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，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裴仲媛，女，1983年11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为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；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；中级经济师。2007年7月至2008年6月，任谷崧集团新崧塑胶（东莞）有限公司稽核专员；2009年8月至2013年6月，任广州流行美时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专员；2013年7月至2017年3月，任广州市华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经理；2017年4月至2020年6月，任雅居乐地产置业有限公司高级审计经理；2020年6月至2023年3月，任广东方直集团有限公司资深审计经理/资深营销经理；2023年3月至2023年7月，任广东圣丰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副总监；2023年7月至今，任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控总监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9月4日